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呂季蓉  
電話：06-2991111#8673  
傳真：06-2955811  
電子郵件：yukilu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龍崎區龍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字第10200922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092276A00\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申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社會工作師高等考試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及從事社會工作業務年資審查」須知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2年1月22日內授中社字第10259300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者請確依公告內容檢附應附文件（服務證明之工作內容並請據實詳填），於申請日期內寄內政部中部辦公室社會發展科收（並於信封上註明係申請辦理社會工作年資審查）。
- 三、檢附本案公告1份，相關表件請逕至內政部社會司網站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幼兒園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2013-01-31  
11:19:44  
章